

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越秀金控”）近日收到持股 5%以上股东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国发”）提交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及备案文件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广州国发持股变动概况

（一）持股比例被动下降

2016 年 3 月 28 日，广州国发认购公司（原“广州友谊（000987.SZ）”，2016 年 8 月 1 日起更名为“越秀金控（000987.SZ）”）非公开发行的 280,898,876 股股票上市，占彼时公司总股本的 18.9469625%。2016 年 6 月 13 日，公司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（含“10 送 5”送股方案）实施后，广州国发的持股数因除权升至 421,348,314 股，占彼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仍为 18.9469625%。

2018 年 10 月 29 日，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新增股份、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合计 529,054,341

股股票上市，受此影响，广州国发在持股数未变动的情况下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被稀释至 15.3057012%，持股比例被动下降 3.6412613 个百分点。

（二）主动减持

因自身资金需求，广州国发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致函公司，并由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发布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9），披露了减持计划，详情请参阅公司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广州国发为自身资金需求，按照前述减持计划，依法实施减持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17 日，广州国发累计减持股份 37,319,71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3556584%，与前述被动减持比例合计为 4.9969197%。

本次权益变动前后，广州国发持有公司股份情况的对照表如下：

股东 名称	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			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		
	股份 性质	持股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股份 性质	持股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广州 国发	有限售 条件股份	421,348,314	18.9469625 %	有限售 条件股份	0	0
	无限售 条件股份	0	0	无限售 条件股份	384,028,600	13.9500427%
合计		421,348,314	18.9469625 %	—	384,028,600	13.9500427%

二、广州国发持股变动明细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 (%)
广州国发	越秀金控发行新股 导致持股比例下降	详见本公告“一、广州国发持股变动概况” 之“（一）持股比例被动下降”部分			3.64%
	集中竞价交易	2019年7月11 日-7月30日	9.86	12,091,905	0.44%
		2019年9月5 日-9月11日	9.76	15,436,809	0.56%
		2019年10月14 日-12月17日	10.12	9,791,000	0.36%
	大宗交易	—	—	—	—
	合计	—	9.89	37,319,714	4.9969197%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广州国发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广州国发本次权益变动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所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“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”的限售承诺。

3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相关情况，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州国发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原件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18 日